



香港商品电子交易中心
行员更改地址 / 电话 / 传真表格

日期： _____

行员名称： _____

执行司理人： _____ 行员编号： _____

新注册地址：

（中文）： _____

（英文）：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刊登在电子交易商名单中之电话： _____

呈交资料及注意事项：

1. 由执行司理人签署已更新注册地址之商业登记证核证副本；
2. 该行员与办公室业主签署之独立租约（执行司理人签署之核证副本，如由同集团公司签订之租约亦可接受）；
3. 有营业之行员必须在办公室物业大堂挂有行员公司名称之营业水牌（如适用）；
4. 有营业之行员必须在办公室接待处显示行员公司名称及访客能直达该接待处；
5. 行员呈交更改注册地址申请后，必须经本场职员实地视察该办公室及本场有关部门批准后，该新注册地址方始生效。
6. 缴交费用：港币\$100
 现金 _____ 银行支票（编号： _____）（抬头：金银业贸易场）

新通讯地址（如与注册地址相同则毋需填写）：

（中文）： _____

（英文）：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_____ 行员正式图章

_____ 执行司理人签署

生效日期（不可早于交表日期）： _____

本场批准日期： _____